

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8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周平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《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3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杨宏伟先生 2017 年 8 月 7 日申请辞去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杨宏伟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监事会提名李国刚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3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因公司资本市场战略发展的需要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现行有效的《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了修订，重新制定了《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3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4 日